

二. 特別力促管理當局注意常設諮詢委員會各委員務須以民主方式選舉, 以期確為人民之真正代表;

三. 建議法管多哥蘭管理當局迅速調查多哥蘭統一委員會主席請願書中以及關於此事其他請願書中所控訴之辦法, 以便判明所用選舉方法是否確能使所有各方面人民之意見均獲表達, 並就此事向託管理事會下屆會議具報, 俾便採取理事會參照第四委員會討論情形以及法管多哥蘭管理當局調查結果而認為適當之行動;

四. 並請託管理事會於理事會向大會下屆會議所提報告書中另以專章或分章詳述就黝族問題所採取之一切步驟。

一九五〇年十二月二日,
第三一六次全體會議。

四四二(五). 義管索馬利蘭領土託管協定

大會

茲核定文件 A/1294⁷ 所載之義管索馬利蘭領土託管協定草案。

一九五〇年十二月二日,
第三一六次全體會議。

四四三(五). 有關託管領土之行政聯合

大會

議決留置有關託管領土之行政聯合一項目, 由大會次屆常會繼續審議。

一九五〇年十二月十二日,
第三二〇次全體會議。

四四四(五). 對於非自治領土之技術協助

大會

鑒於: 按照發展落後國家經濟發展技術協助擴大方案(經濟暨社會理事會決議案二二二(九)), 凡屬非自治領土, 經關係管理國家請求, 均有獲得技術協助之資格,

欣悉: 經濟暨社會理事會決議案三二一(十一) 促請管理國家注意上述技術協助擴大方案下可資利用之援助,

(一) 爰請管理國家之需要技術協助以求其所管非自治領土之經濟、社會及教育發展者, 提出此項請求,

⁷ 參閱大會第五屆會正式紀錄, 補編第十號。

(二) 建議管理國家按年在其依據憲章第七十三條(辰)款遞送之統計情報內, 就為其管理下之非自治領土所作之一切申請, 以及如何將取自聯合國與各專門機關之技術協助配合於此等領土長期發展計劃內之情形儘可能附送詳盡報告。

一九五〇年十二月十二日,
第三二〇次全體會議。

四四五(五) 審議依據憲章第七十三條(辰)款所遞送情報之特別委員會之工作

大會

一. 備悉審議依據憲章第七十三條(辰)款所遞送情報之特別委員會關於其一九五〇年屆會工作之報告書;⁸

二. 重申大會一九四九年十二月二日決議案三三一(四)所稱國際間關於非自治領土經濟、社會及教育狀況之合作至為重要;

三. 核准關於教育狀況之特別報告⁹, 認為此項特別報告, 對於教育進展之重要以及非自治領土尚須加以應付之問題, 已有簡賅而審慎之述明;

四. 請秘書長將此項特別報告, 分送負責管理非自治領土之聯合國會員國及聯合國教育科學文化組織供其審議;

五. 備悉聯合國教育科學文化組織對於師資教育及訓練問題所作之特別研究, 殊感興趣, 深望各非自治領土擬訂關於此事之政策時, 將充分注意此類研究;

六. 備悉聯合國教育科學文化組織擬向特別委員會一九五一年屆會提出關於為教學用途使用土著或本國語言問題以及關於掃除文盲問題之文件供其審議;¹⁰

七. 核准該特別委員會所提關於其一九五一年工作之辦法;¹¹

八. 請有關專門機關, 為參照依據憲章第七十三條(辰)款所遞情報及有關補充情報、編製關於經濟狀況及發展之研究, 供特別委員會於一九五一年間審議起見, 與秘書長合作研究熱帶外銷農作物之

⁸ 參閱大會第五屆會正式紀錄, 補編第十七號。

⁹ 同上。

¹⁰ 參閱大會第五屆會正式紀錄第四委員會, 第一八六次會議。

¹¹ 參閱文件 A/1303, 第一一三至一三一頁。

價格問題及推銷辦法，非洲勞工移民問題，農民社會中發展合作社問題，以及預防用藥物之經濟價值問題。

一九五〇年十二月十二日，
第三二〇次全體會議。

* * *

第四委員會於一九五〇年十一月三十日第一九一次會議中，依據決議案三三二(四)之規定，代大會選舉特別委員會二委員國，以補瑞典及委內瑞拉二國任期屆滿後之遺缺。選舉結果：古巴與巴基斯坦當選為委員國。

四四六(五). 關於非自治領土內人權問題之情報

大會

覆按一九四九年十二月二日所通過決議案三二七(四)中之建議，

鑒於世界人權宣言第二條規定：¹²不得因一人所隸國家或地區之政治、行政或國際地位之不同而所區別，無論該地區係屬獨立、託管、非自治或受有其他主權上之限制，

念及大會託付人權委員會起草國際人權公約之任務，而此項公約對於非自治領土，亦將適用，¹³

一. 爰請負責管理非自治領土之各會員國，在其一九五一年依據憲章第七十三條(辰)款遞送秘書長之情報內，附具關於所管非自治領土內實施世界人權宣言情形之簡要報告，

二. 並請審議依據憲章第七十三條(辰)款所遞送情報之特別委員會，在其致大會第六屆會之報告書內，附具該特別委員會認為適宜而有關非自治領土內適用世界人權宣言原則之建議。

一九五〇年十二月十二日，
第三二〇次全體會議。

四四七(五). 關於憲章第七十三條(辰)款所列事項之可資比較之統計情報

大會

鑒於有關利用可資比較之統計情報之大會一九四七年十一月三日決議案一四三(二)第六段及一九四八年十一月三日決議案二一八(三)第三段，

亟欲獲得關於利用此項情報之正確結論，爰

¹² 參閱大會決議案二一七(甲)三。

¹³ 參閱大會決議案四二二(五)第40頁。

一. 請秘書長於採用此項情報時，取得有關會員國之同意，並顧及為作科學及客觀比較所必需之一切因素；

二. 請秘書長注意：惟有在此項可資比較情報確能表示有關區域全部之情形，始能為客觀之比較。

一九五〇年十二月十二日，
第三二〇次全體會議。

四四八(五). 非自治領土之自治發展

大會

鑒於：大會一九四八年十一月三日通過之決議案二二二(三)歡迎非自治領土之自治有所進展，但認為任何非自治領土，其憲法地位如有變更，以致負責管理該領土之政府認為毋須再依憲章第七十三條(辰)款之規定，遞送關於該領土之情報時，管理國政府須將此項變更情形，通知聯合國，

接悉荷蘭政府一九五〇年六月二十九日來文¹⁴，內稱荷蘭將不再依照憲章第七十三條(辰)款規定，提供關於印度尼西亞之報告，但西新幾內亞不在其內等語，

查印度尼西亞共和國完全獨立之後，業經聯合國准許入會，

一. 備悉荷蘭政府來文關於停止遞送印度尼西亞情報一事，准如所請，

二. 請審議依據憲章第七十三條(辰)款所遞情報特別委員會，審查今後各方可能根據大會決議案二二二(三)向秘書長提出之情報，並向大會具報。

一九五〇年十二月十二日，
第三二〇次全體會議。

四四九(五). 西南非洲問題

A

大會

鑒於國際法院經大會依一九四九年十二月六日決議案三三八(四)之規定徵詢其意見後，達致結論¹⁵謂西南非洲領土為南非聯邦於一九二〇年十二月十七日受委管理之國際委任統治制度下之領土，

鑒於國際法院認為南非聯邦繼續負有國際聯合會盟約第二十二條及西南非洲委任統治書所規定之國際義務，

鑒於國際法院認為監督南非聯邦管理西南非洲領土之職務應由聯合國行使，常年報告書及該領土

¹⁴ 參閱文件 A/1302/Rev.1。

¹⁵ 參閱：西南非洲之國家地位，諮詢意見，國際法院報告，一九五〇年，第一二八頁。